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9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西大道2710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7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8,024,0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8,024,0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30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30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许小曙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列席12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7议案名称: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8议案名称:股票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3.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10、议案名称: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11、议案名称: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1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7,994,836	99.9898	21,315	0.0074	7,861	0.0028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2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5	发行数量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7	限售期安排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8	股票上市地点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3.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10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11	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1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43,663,805	99.9332	21,315	0.0487	7,861	0.018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2至议案12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1至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达代炎、王泽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股东株式会社T&K TOKA(以下简称"TOKA")持有公司股份111,790,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36%。该股东无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1年12月13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于2023年5月24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披露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股东TOKA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2,725,1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00%。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4月23日至2026年7月22日)实施。近日,公司收到股东TOKA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TOKA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2,725,1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3.0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6年5月14日,TOKA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977,051股,TOKA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由106,042,475股减少至99,065,42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由25.00%减少至23.36%,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5.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3.36%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株式会社T&K TOKA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11,790,545股
持股比例	26.3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11,790,545股(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株式会社T&K TOKA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1日
减持数量	12,725,121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1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241,707股 大宗交易减持,8,483,414股
减持价格区间	7.97~9.07元/股
减持总金额	105,486,208.93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3.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99,065,424股
当前持股比例	23.36%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注:上述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株式会社T&K TOKA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0114-01-004245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股东TOKA于2026年5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977,051股,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由106,042,475股减少至99,065,42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由25.00%减少至23.36%,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株式会社T&K TOKA	10,604.2475	25.00	9,906.5424	23.3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请注明)	2026/5/14-2026/5/14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系5%以上非控股股东的减持行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上午9:15至2026年5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建军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7日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2人,代表股份11,751,71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7583%。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318,20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83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9人,代表股份11,433,51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5753%。

(3)参加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90人,代表股份2,699,46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524%。

3、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代表出席和列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代表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739,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9%;反对1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3%;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6,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95%;反对1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90%;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5%。

张建军作为关联股东,未参与投票。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诸妍璇律师、赖丹琦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26-23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深研发求精进·积蓄医药成长新动能"2025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召开的以"深研发求精进·积蓄医药成长新动能"为主题的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 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15:00—17:00
2. 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8楼上市大厅
3. 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与图文转播
4. 公司出席人员: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总监 丁红岩先生,独立董事 文光伟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付延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陆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本次路演活动页面,或扫描二维码(附后)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ST英飞 公告编号:2026-038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11,272.94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英飞拓"变更为"*ST英飞",证券代码仍为"002528"。

2.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关于申请庭外重组事项相关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于2025年4月17日披露《关于确定重组协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庭外重组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福田企业重组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重组中心")已受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仁用")的庭外重组申请,确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律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德恒律所")为本项目的重组协调人。根据《福田企业重组服务中心工作规程(试行)》(以下简称"《规程》"),重组协调人正对公司及英飞拓仁用基本情况、资产、负债情况开展调查工作,查明公司是否具有重组价值及重组可行性,并在此基础上协助公司与债权人、出资人等各方沟通、形成重组方案。公司、债权人与出资人是否就重组方案达成一致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庭外重组申请的受理不代表公司必然进入预重整/重整程序,后续是否转入预重整/重整程序具有不确定性。

3.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市场对公司本次庭外重组存在过高预期,公司股价已严重脱离当前业绩,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持续亏损的现状严重背离。未来公司股价存在大幅波动、快速下跌及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发展现状与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发生银行借款债务逾期,逾期本息约4.89亿元。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逾期,逾期本息1.68亿元。公司正积极与债权机构沟通,探讨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争取妥善处理上述债务逾期事项。债务逾期最终能否解决仍存在不确定性。

5.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720252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英飞;证券代码:002528)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5月12日、2026年5月13日、2026年5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自2026年1月30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124.68%,短期内价格涨幅较大,但公司业绩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0日、2026年3月27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2026-013),于2026年4月3日、2026年4月14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6-022)。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11,272.94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英飞拓"变更为"*ST英飞",证券代码仍为"002528"。

3.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关于申请庭外重组事项相关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于2025年4月17日披露《关于确定重组协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庭外重组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重组中心项目已受理公司及英飞拓仁用的庭外重组申请,确定中伦律所、德恒律所为本项目的重组协调人。根据《规程》,重组协调人正对公司及英飞拓仁用基本情况、资产、负债情况开展调查工作,查明公司是否具有重组价值及重组可行性,并在此基础上协助公司与债权人、出资人等各方沟通、形成重组方案。公司、债权人与出资人是否就重组方案达成一致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庭外重组申请的受理不代表公司必然进入预重整/重整程序,后续是否转入预重整/重整程序具有不确定性。

4.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市场对公司本次庭外重组存在过高预期,公司股价已严重脱离当前业绩,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持续亏损的现状严重背离。未来公司股价存在大幅波动、快速下跌及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发展现状与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发生银行借款债务逾期,逾期本息约4.89亿元。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逾期,逾期本息1.68亿元。公司正积极与债权机构沟通,探讨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争取妥善处理上述债务逾期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10日、2026年2月28日、2026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债务逾期最终能否解决仍存在不确定性。

6.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72025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7. 公司2023年度因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兴华内控审计字(2024)第010012号)而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年度和2025年度,公司被中兴华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兴华内控审计字(2025)第010060号、中兴华内控审字(2026)第00000194号)。

因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4年度被中兴华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015194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5年度被中兴华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6)第00009978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2025年4月30日、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6-019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粮资本、公司、本公司: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23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孙彦敏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86人,代表股份1,460,733,7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970%。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1,446,543,4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781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685人,代表股份14,190,3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59%。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中小股东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计685人,代表股份14,190,3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59%。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456,685,9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29%;反对3,06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97%;弃权98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4%。

本议案获得通过。

2、《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同意1,456,723,8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5%;反对3,04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5%;弃权96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0%。

本议案获得通过。

3、《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1,456,698,6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38%;反对3,08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3%;弃权94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9%。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0,155,2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5645%;反对3,08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514%;弃权94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841%。

本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同意8,844,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272%;反对4,39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9598%;弃权95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3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8,844,4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272%;反对4,39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9598%;弃权95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30%。

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10,128,6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3770%;反对3,08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613%;弃权97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17%。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0,128,6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3770%;反对3,08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613%;弃权97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17%。

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6、《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456,495,6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99%;反对3,36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1%;弃权87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9,952,2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1339%;反对3,36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894%;弃权87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767%。

本议案获得通过。

7、《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同意1,456,509,4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08%;反对3,34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1%;弃权87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1%。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9,966,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2312%;反对3,34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5822%;弃权87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866%。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第4、5项提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已对上述提案回避表决。

上述第3至7项提案,公司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孙一民、任梦媛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6-018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2日、2026年5月13日、2026年5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服务"的相关数据,截至2026年5月14日收盘,公司市盈率为62.20,行业市盈率为36.78;公司市净率为6.91,行业市净率为3.63,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明显高于行业水平。存在短期股价涨幅过大后,大幅回调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2日、2026年5月13日、2026年5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自查,并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问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情况

经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国家或者有关部门未出台对公司、公司业务或公司所在行业具有重大影响的政策、规定等。截至本公司披露日,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股票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近期股票涨幅较大,明显偏离上证指数增长幅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服务"的相关数据,截至2026年5月14日收盘,公司市盈率为62.20,行业市盈率为36.78;公司市净率为6.91,行业市净率为3.63,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明显高于行业水平。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2日、2026年5月13日、2026年5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32,990.05万元,同比下降23.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7,270.95万元,同比下降15.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人民币6,994.34万元,同比下降17.74%。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以上述指定网站和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ST逸飞 公告编号:2026-026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十五五·未来产业——科创企业产业迭代与创新赋能之2025年度智能制造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至5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yifilas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十五五·未来产业——科创企业产业迭代与创新赋能之2025年度智能制造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吴轩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树先生

独立董事:邵泽宁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曹卫斌先生

保荐代表人:吕彦峰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至5月2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yifilase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7-87592246

邮箱:ir@yifilas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301459 证券简称:丰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8日通过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春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636.8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8.39%。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88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